

编号: ZYLK-2020-08028QY-FS

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
广东清远清新飞水加油站

安全现状评价报告

广东正宇利康安全科技有限公司

APJ—(粤)—326

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八日

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

广东清远清新飞水加油站

安全现状评价报告

法定代表人：陈全栋

技术负责人：丁慎

评价项目负责人：舒晗

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八日

评价人员

	姓 名	资格证书号	从业编号	签字
项目负责人	舒 晗	S011044000110191 001066	020731	舒晗
项目组成员	李永贵	1100000000301493	018150	李永贵
	王 磊	1500000000301804	026272	王磊
报告编制人	舒 晗	S011044000110191 001066	020731	舒晗
	李永贵	1100000000301493	018150	李永贵
	王 磊	1500000000301804	026272	王磊
报告审核人	谢国荣	0800000000205434	011971	谢国荣
过程控制负责人	周 博	1500000000300306	027327	周博
技术负责人	丁 慎	0800000000103037	003882	丁慎



安全评价机构 资质证书

(副本)

机构名称：广东正利康安全科技有限公司

资质等级：乙级

评价区域：广东省范围内

证书编号：ALJ (粤) 00354

首次发证：2017年11月13日

有效期至：2020年11月12日

遵守法律法规 诚信公正评价
服务安全生产 承担法律责任

年度考核
记录

年度考核
记录

证书颁发之日起，每年进行一次
年度考核，无考核记录则资质证书无效。

业务范围

第一类：金属矿采选业、非金属矿采选业，其他
矿采选业；石油加工业，化学原料、化学产品及医
药制造业。*****

再复印无效



二〇一七年

9 评价结论

1. 根据对飞水加油站经营的油品品种、工艺设备配置状况进行危险、有害因素辨识, 本评价组认为其存在的危险、有害因素主要有火灾爆炸、车辆伤害、触电、高处坠落、中毒和窒息、高温危害、自然灾害。其中最主要的危险因素是火灾爆炸。

依据《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》(GB18218-2018) 进行重大危险源辨识, 飞水加油站未构成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。

2. 安全评价组通过飞水加油站安全评价现场检查表, 对飞水加油站的证照文书、安全管理制度、安全管理组织、从业人员要求、选址及平面布置、加油工艺及设施、消防设施和给排水、供配电、防雷防静电、建(构)筑物等十个评价单元进行逐项检查, 实有 97 项全部合格。

3. 通过运用道化学火灾爆炸危险指数法, 对埋地汽油油罐单元进行火灾爆炸危险评价, 火灾爆炸危险指数 F&EI 为 85.12, 火灾爆炸危险等级“较轻”, 一旦发生火灾爆炸事故, 其影响半径为 21.79m, 暴露半径内 54.3% 的财产将可能破坏。采取了相应安全措施补偿后, 所选取单元的火灾爆炸危险指数降为 65.54, 其危险程度属“较轻”。

4. 依照《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》(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55 号, 第 79 号令) 和相关文件, 飞水加油站已具备成品油经营单位应具备的基本条件: (1) 加油站的经营、储存场所、设施、建筑物符合《汽车加油加气站设计与施工规范》(GB50156-2012, 2014 年版) 的规定, 消防设施经广东省清远市公安局消防局验收合格, 防雷设施经检测合格; (2) 油站经理和安全管理人員经应急管理部门考核合格; (3) 有较健全的安全生产责任制、安全管理制度和岗位操作规程; (4) 飞水加油站制定了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, 并已在清远市应急管理局备案, 并配备了必要的应急救援器材和设备; (5) 配备了安全管理员, 每班作业现

现场照片



加油站东面



油站南面



油站西面



油站西北面



储罐区及卸油口



罐区消防设施

